

香港特別行政區

審計署

2016-17 年度年報

香港審計署
二零一七年七月

審計署

2016-17 年度年報

目錄

| | 頁數 |
|-------------------------|----|
| 署長獻辭 | 1 |
| 審計署的角色及工作 | 3 |
|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 | 4 |
| 衡工量值式審計 | 5 |
| 機構事務 | 6 |
| 展望未來 | 8 |
| 附錄 | |
| A： 2016-17 年度核證的 82 個帳目 | 9 |
| B： 理想、使命、信念 | 13 |
| C： 主要目標及指標 | 15 |

署長獻辭

我很高興向各位發表審計署 2016-17 財政年度年報。一如以往，審計署又度過了卓有成效的一年。憑着員工對工作充滿熱誠，勤奮盡責，我們得以達成工作計劃表上的各項目標，並繼續秉持高度的專業精神，盡力履行審計職責。

2. 我們的使命是提升政府及公營機構的服務表現及問責性，並藉着進行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及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以達成這項使命。

3.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與私營機構的財務審計相類似。2016-17 年度，審計署審計和核證了共 82 個帳目，其中包括所有政府帳目，以及香港房屋委員會、外匯基金、五個營運基金及逾 60 個其他基金的帳目。二零一六年四月，我們成立了風險及合規性審計部，藉以加強應對在公帑運用方面的違規及不合規風險。風險及合規性審計旨在協助確保政府系統／計劃在核准範疇內運作，而撥款則按既定政策目標及條件支銷，是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中不可或缺的環節，亦與一般的核證審計工作相輔相成。

4. 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重點是就受審核組織在履行職務時所達到的節省程度、效率和效益提供獨立資料、意見和保證。在揀選衡工量值式審計項目時，我們會考慮多項因素，例如項目的重要性、涉及的風險、所帶來的裨益等，並會多從系統性問題方面着眼。其中一個主要考慮因素是“跟隨着錢”，也即機構獲得的撥款愈多，被選中的機會愈高，被審核的次數也愈頻密。我們旨在提出可提高效益的建議，以協助這些組織在衡工量值方面取得更理想的成績。2016-17 年度，我們發表了多份衡工量值式審計報告，廣受公眾關注。

5. 我們繼續透過出席不同專業組織的會議及各類活動，豐富我們在公共審計方面的知識和經驗。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我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代表團成員的身分，出席在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布扎比舉行的世界審計組織第二十二屆大會。此外，本署人員亦接待了來自內地及海外的訪客，與他們分享我們的審計經驗。

6. 專業精神、誠實守正及以人為本這幾方面的信念，是我們各項職務的根本，也是我們履行這些職務的原動力。審計署各項任務得以順利完成，本署人員的專業才能及知識至為關鍵。我們會努力栽培員工，務使他們在專業領域上精進成長。為此，審計署各級人員均有機會參加各類培訓計劃(包括在海外培訓或國家事務研習課程，以及審計署自行舉辦的研討會)。我們致力透過培訓、學習及分享，鼓勵及協助員工盡展潛能。

7. 我很榮幸再獲委任為審計署署長，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五屆政府效力。我希望藉此機會，向有幸共事的人士致意。我亦謹此感謝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在數年來一直支持審計署的各項工作，並向與本署通力合作及提供協助的受審核組織致謝。最後，我希望向五年來不斷給予支持的一眾同事致以誠摯謝忱。本署得以提供優質的審計服務，有賴他們努力不懈、專心矢志及態度專業。我期望能繼續在他們的協助下，為改善公共服務而出力。

審計署署長孫德基，GBS，JP
二零一七年七月



審計署的角色及工作

1. **獨立** [《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五十八條](#)訂明，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設立審計署，獨立工作，對香港特區行政長官負責。
2. **《核數條例》** [《核數條例》\(第 122 章\)](#)對審計署署長的職責及權力，以及對政府帳目的審計和報告作出規定。在根據該條例執行職務和行使權力時，審計署署長毋須聽命於任何人或機構或受其控制。根據該條例進行的審計工作，一般稱為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
3. **向立法會報告** [《核數條例》](#)訂明審計署署長須就其對政府帳目的審核和審計擬備報告，並呈交立法會主席。該報告及經核證報表的文本須提交[立法會](#)。根據[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準則](#)，審計署署長須將其衡工量值式審計研究的結果每年向立法會報告兩次。
4. **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準則** 一九九八年二月，[政府帳目委員會](#)(帳委會)主席向臨時立法會提交了一套旨在規管衡工量值式審計的工作準則。這套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準則由帳委會與審計署署長雙方議定，並已為香港特區政府接納。
5. **政府帳目委員會** 立法會帳委會負責研究審計署署長就各項帳目及事宜(包括政府的帳目、委員會認為須提交立法會省覽的其他帳目，以及委員會認為與審計署署長履行職責或行使職權有關的事宜)提交的報告書。帳委會亦負責研究由審計署署長提交立法會省覽的衡工量值式審計報告書。
6. **審計署的跟進工作** 審計署有既定機制監察審計署署長報告書內各個項目的事態發展。對於帳委會選出進行調查的項目，審計署會進行周年跟進工作，以便就帳委會報告書中提出的事宜向帳委會告知最新的進展。在其報告書中，帳委會會檢討政府就其報告書各項建議採取行動的最新進展，並就這些已採取的行動提出意見。政府對帳委會報告書的回應，載於每年兩次提交立法會的政府覆文內。至於帳委會沒有選出進行調查的項目，審計署會每隔半年直接要求各已接受審查的機構分別提交進展報告，並檢討最新的發展。有需要時，審計署或會就過往審計

提出的事宜進行跟進審計工作，有關結果會於審計署署長報告書中發表。

7. **審計署的組織** 審計署由六個科別組成，即一個帳目審計科、四個衡工量值審計科及一個機構事務科。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審計署的編制共有 193 個職位。審計師職系佔 66 個職位(34%)，審查主任職系佔 89 個職位(46%)，一般及共通職系佔 38 個職位(20%)。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

8.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旨在向立法會提供總體保證，確保政府和公務或半公務性質基金的財政及會計帳項，均屬妥善，而且符合公認的會計標準。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主要根據《核數條例》，並按照審計署的審計準則進行。

9.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是依照審計署署長每年制訂的工作程序表而執行的。審計署採用“以風險為依據”的方法，計劃和進行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與私營機構的審計師相比，我們更着重合規性和誠信這兩方面，以執行審計署署長在《核數條例》第 8 條下的職責。我們並以風險及合規性審計輔助一般的核證審計工作，以審核有關合規性、適當性和財務控制的風險。

回顧年度

10.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審計署署長向立法會主席呈交《審計署署長報告書——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帳目審計結果》。

11. 2016-17 年度，審計署審計和核證了共 82 個帳目，即政府所有帳目，以及香港房屋委員會、外匯基金、五個營運基金及 65 個其他基金的帳目。附錄 A 開列出這 82 個帳目。

12.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日增，原因是以下情況帶來額外工作：
- (a) **加強我們的風險及合規性審計工作計劃** 鑑於涉及大筆開支及交易額的政府系統／計劃有所增加，審計署需要對此進行更深入的檢討或風險及合規性審計，確保這些系統／計劃在核准範疇內運作，而撥款則按既定政策目標及條件支銷。對於決策局／部門所採取的預防及偵緝措施，以及因應所發現錯處及違規情況而進行的跟進及糾正工作，我們會着力審核／評估其效益，以確保有關帳目合規、適當，而且控制有度。二零一六年四月，本署在帳目審計科下設立了名為風險及合規性審計部的專責分部，以加強這方面的審計工作；及
 - (b) **新會計及審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不時發出新的和經修訂的會計及審計準則，這是國際準則匯流計劃的部分工作。由於這些會計及審計準則或會對受審核機構根據應計制會計而擬備的財務報表造成影響，審計署已調配資源，以實施新審計規定，並確保受審核機構在擬備財務報表時遵從這些新的和經修訂的會計準則。

衡工量值式審計

13. 衡工量值式審計旨在就受審核組織(包括政府決策局／部門、專責機構、其他公眾團體、公共機構或帳目須受審核的機構)在履行職務時所達到的節省程度、效率和效益，提供獨立資料、意見及保證。

14. 衡工量值式審計是按照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準則而進行的。一如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也是按照審計署的審計準則及審計署署長每年制訂的工作程序表執行。我們通常會在一年前，根據可供使用的資源、項目的重要性、涉及的風險、進行審核的可行性和所帶來的裨益等因素，揀選審計題目，以策劃及準備我們的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在揀選審計項目時，我們會多從與受審核組織相關並適用於其他受審核組織的系統性問題方面着眼。按照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準則進行衡工量值式審計時，審計署署長有權行使《核數條例》所賦予的權力。不過，他不得質詢政策目標的優劣，但可對達到此等目標所用方法的節省程度、效率和效益提出質詢。

回顧年度

15. 2016-17 年度，審計署署長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及十月向立法會主席共呈交了兩份衡工量值式審計結果報告書(第六十六及六十七號報告書)，合共涵蓋 18 個審計題目。[《審計署署長第六十六號報告書》](#)有八個題目，而[《審計署署長第六十七號報告書》](#)則有十個。

16. 政府帳目委員會揀選了以下三個題目，舉行公開聆訊：

- (a) 第六十六號報告書第一章中所載的“差餉物業估價署在保障差餉及地租收入方面的工作”；及
- (b) 第六十七號報告書第一及第二章中所載的“公共租住屋邨單位的維修保養和與安全有關的改善工作”及“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對大學的資助”。

政府帳目委員會詳細研究了審計報告提出的多項事宜。該委員會和受審核組織整體上均接納審計署的結論和建議。一如往年發表的衡工量值式審計報告，這兩份報告書的部分審計題目成為報章頭條，獲廣泛報道。整體來說，傳媒和市民的意見都十分支持審計結果。

機構事務

17. 審計署機構事務科負責有關機構事務的工作，包括部門行政、審計署署長報告書的製作工作、翻譯服務、技術審計、質素保證、對外關係及與新聞界的關係、行政支援、培訓、職系及人事管理、局部區域網管理、資訊科技支援及其他支援服務。

回顧年度

18. 2016-17 年度，本署進行的機構事務工作包括：

- (a) **審計署署長報告書的製作工作** 審計署署長第六十六及六十七號報告書先後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及十月呈交立法會主席。第六十七號報告書和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香港特區政府帳目審計結果報告書同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呈交立法會主席。審計署署長報

2016-17 年度年報

告 書 載 於 本 署 網 頁 (網 址 : http://www.aud.gov.hk/chi/pubpr_arpt/rpt.htm) ;

- (b) **支援服務** 有關工作包括：
- (i) **策略框架** 審計署在二零一三年七月公布策略框架，當中載述本署的理想、使命、信念(見附錄B)，以及我們就五個主要工作範圍而制定的策略目標、策略及成果。附錄 C 載列了審計署的主要目標及指標。策略框架載於本署網頁(網址：http://www.aud.gov.hk/pdf_c/strategic_c.pdf)；
 - (ii) **環保報告** 審計署由二零零一年開始，每年發表環保報告，以推動環保。二零一六年的環保報告載於本署網頁(網址：http://www.aud.gov.hk/chi/otherinfo/info_envrpt.htm)；
 - (iii) **研究傳媒資訊** 我們每天均研究傳媒的資訊(例如剪報)，不斷留意傳媒所報道的一些可供進行審計的事宜。另外，我們亦收集各方對已發表的衡工量值式審計報告提出的有用意見(例如傳媒的評論及公眾的看法)，以找出可予改善之處；及
 - (iv) **資訊科技支援** 二零一七年，審計署擬備涵蓋 2017-18 至 2018-19 兩個年度的部門資訊科技計劃，以便監察署內資訊科技計劃的發展；
- (c) **對外關係及與新聞界的關係** 有關工作包括：
- (i) **公共關係工作** 2016-17 年度，審計署署長出席了不同專業團體的活動，就公共審計與審計同業交流經驗和知識；
 - (ii) **審計署署長擔任主講** 2016-17 年度，審計署署長就有關本署工作的課題，向不同團體發表演說；
 - (iii) **政府帳目委員會來訪**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四名委員(何俊賢議員、林卓廷議員、邵家輝議員及陳淑莊議員)訪問審計署。本署署長及本署高層人員就公共審計的不同範疇與各位議員進行了具建設性的交流；

- (iv) **訪問廣東省審計廳** 二零一六年四月，審計署署長與三名審計署人員訪問廣東省審計廳，其間審計署署長並拜會了廣東省省長朱小丹先生；
- (v) **參加大型會議**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審計署署長及一名審計署人員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代表團成員的身分，出席在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布扎比舉行的世界審計組織第二十二屆大會。同月，三名審計署人員也參加了在鄭州市舉行的2016海峽兩岸暨港澳地區審計理論與實務研討會；及
- (vi) **接待內地及海外訪客** 2016-17 年度，審計署為內地及海外訪客舉行了八次座談會，由本署人員為他們介紹審計署的工作；及
- (d) **培訓及發展計劃** 審計署一向善加利用公務員培訓處提供的課程，以滿足本署人員的培訓需要。我們鼓勵本署人員報讀與他們工作和個人需要有關的課程。至於署內的座談會／工作坊，則主要為了配合審計署的運作需要和署內人員的個人發展。

展望未來

19. 二零一七年是審計署成立 173 周年。一直以來，審計署秉承優良傳統，提供獨立、專業及優質的審計服務，以協助政府及公營機構提升服務表現及問責性，成績有目共睹。市民對本署工作的信賴，我們銘感在心，亦定當繼續秉持信念，維持獨立運作的角色，提供優質審計服務。我們亦會與各有關方面保持有效的工作關係，與對口機關維持互動，並發展員工的潛力，務求做到“公共審計 盡力盡善”。

2016-17 年度核證的 82 個帳目

政府帳目

- (1)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2) 債券基金
- (3) 資本投資基金
- (4)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 (5) 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
- (6) 賑災基金
- (7) 創新及科技基金
- (8) 土地基金
- (9) 貸款基金
- (10) 獎券基金

營運基金

- (11) 公司註冊處營運基金
- (12) 機電工程營運基金
- (13) 土地註冊處營運基金
- (14)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營運基金
- (15) 郵政署營運基金

其他基金

- (16) 愛滋病信託基金
- (17) 破產人產業帳戶
- (18) 蒲魯賢慈善信託基金

- (19) 華人廟宇基金
- (20) 公司清盤帳戶
- (21) 懲教署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
- (22) 懲教署福利基金
- (23)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
- (24) 香港海關福利基金
- (25) 社會福利署署長法團帳目
- (26) 區域法院訴訟人儲存金
- (27) 教育發展基金
- (28) 教育獎學基金
- (29) 緊急救援基金
- (30)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
- (31) 外匯基金
- (32) 財務匯報局
- (33) 消防處福利基金
- (34) 漁業發展貸款基金
- (35) 華人慈善基金
- (36) 政府飛行服務隊福利基金
- (37) 補助學校公積金
- (38) 葛量洪獎學基金
- (39) 高等法院訴訟人儲存金
- (40)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獎學基金
- (41) 香港房屋委員會

- (42) 香港扶輪社貸款助學金
- (43) 入境事務隊福利基金
- (44) 廉政公署福利基金
- (45) 約瑟信託基金
- (46) 嘉道理農業輔助貸款基金
- (47) 勞資審裁處訴訟人儲存金
- (48) 語文基金
- (49) 法律援助服務局
- (50) 李寶椿慈善信託基金
- (51) 麥理浩基金
- (52) 精神病患者主事官帳目
- (53) 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訴訟人儲存金
- (54) 遺產管理官帳目
- (55) 破產案中破產管理署署長帳戶
- (56) 自願安排個案中破產管理署署長帳戶
- (57) 法定代表律師帳目
- (58) 肺塵埃沉着病特惠基金
- (59) 警察子女教育信託基金
- (60) 警察教育及福利信託基金
- (61) 警察福利基金
- (62) 在囚人士教育信託基金
- (63) 犯人福利基金

- (64) 資歷架構基金
- (65) 優質教育基金
- (66) 伊利沙伯女皇弱智人士基金
- (67) 研究基金
- (68) 撒瑪利亞基金
- (69) 民政事務局局長法團帳目
- (70) 自資專上教育基金
- (71) 星島慈善基金貸款助學金
- (72) 戴麟趾爵士康樂基金
- (73) 尤德爵士紀念基金
- (74) 柏立基爵士信託基金
- (75) 小額錢債審裁處訴訟人儲存金
- (76) 社會工作訓練基金
- (77) 根據《保險公司條例》第 35 及 35A 條所持有的銀行存款
- (78) 津貼學校公積金
- (79) 法律援助輔助計劃基金
- (80)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 (81) 交通意外傷亡者援助基金
- (82) 世界難民年貸款基金

理想、使命、信念

理想

公共審計 盡力盡善

我們決心憑藉專業及銳意革新的精神，為公營部門提供獨立的審計服務，並盡力盡善。

使命

提供獨立、專業及優質的審計服務，以助政府及公營機構提升香港公營部門的服務表現及問責性。

我們致力進行下列工作，以達成這項使命：

- 進行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向立法會提供總體保證，確保政府和公帑或半公帑性質基金的財政及會計帳項，均屬妥善，而且符合公認的會計標準；及
- 進行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就任何決策局、政府部門、專責機構、其他公眾團體、公共機構或帳目須受審核的機構在履行職務時所達到的節省程度、效率和效益，向立法會提供獨立資料、意見和保證。

信念

我們決心在履行審計職務時，奉行高水平的誠信和操守。我們都抱持一套核心信念，其中包括專業精神、誠實守正及以人為本。這些信念是我們在推展服務、文化及員工等各方面工作的基本條件。上述信念及其相關特質(說明如下)闡釋我們執行各項職務時為人處事的方式。



主要目標及指標

| | 單位 | 目標 | 2015-16 (實際) | 2016-17 (修訂預算) | 2017-18 (計劃) |
|--------------------------------|------|----|-----------------|-------------------|-----------------|
|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 | | | | | |
| 目標 | | | | | |
| 向立法會提交的審計署署長報告書 | 報告數目 | 1 | 1 | 1 | 1 |
| 在每個財政年度結束後核證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帳目結算表所需時間 | 月數 | 7 | 7 | 7 | 7 |
| 指標 | | | | | |
| 已核證的帳目 | 帳目數目 | | 82 | 82 | 83 |
| 所用人時 | 人時 | | 90 303 | 95 137 | 97 766 |
|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所需撥款佔政府總支出的百分率 | 百分率 | | 0.012 | 0.012 | 0.012 |
| 衡工量值式審計 | | | | | |
| 目標 | | | | | |
| 向立法會提交的審計署署長報告書 | 報告數目 | 2 | 2 | 2 | 2 |
| 向受審核機構發出的衡工量值式審計報告 | 報告數目 | 18 | 18 | 18 | 18 |
| 指標 | | | | | |
| 所用人時 | 人時 | | 162 624 | 172 786 | 172 130 |
| 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所需撥款佔政府總支出的百分率 | 百分率 | | 0.024 | 0.023 | 0.023 |